郑州市电子信息工程学校2024招才引智--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引进优秀毕业生，根据学校发展需要，面向高等院校引进教育人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学校简介**

郑州市电子信息工程学校（原郑州市第四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创建于1965年，位于郑州市中原区伏牛路145号，是郑州市教育局直属全日制公办中等专业学校，河南省加工制造及电子信息类特色学校。自1984年起始办职业教育，1996年被教育部认定为第一批国家级重点职业学校。先后被评为“河南省职业教育攻坚工作先进单位”、“河南省中等职业学校数字化校园试点学校”、“河南省职业教育特色院校”、“河南省中等职业学校校园文化建设示范校”、“河南省中等职业学校管理强校”、“郑州市文明单位”、“河南省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先进单位”、“2020智能制造领域中外人文交流人才培养基地”、”郑州市平安建设工作基层创建示范单位”等称号。

**二、岗位需求**

招聘中专数学1人,中专汽车应用2人，中专自动控制1人，中专计算机应用1人，中专建筑设计专业1人。

**三、引进范围**

（一）教育部直属六所师范院校2024年应届公费师范生毕业生，公费师范生报考须于2024年7月31日前取得毕业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等相关资格证书。

（二）具有国家建设学科高等院校2024年应届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毕业生或择业期内未就业的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毕业生。

（三）清华大学、北京大学、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山东大学、兰州大学、吉林大学等部属39所重点建设高校2024年应届或择业期内未就业毕业生，经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同意后，学历可放宽至本科。

1. **资格和基本条件**

（一）应聘人员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热爱祖国，热爱教育事业，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身体健康。

2.截至2024年5月31日，本科毕业生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93年6月1日以后出生），硕士毕业生年龄在35周岁以下（1988年6月1日以后出生），博士研究生年龄在40周岁以下（1983年6月1日以后出生）。

3.所在高校提供的推荐材料及个人鉴定；报考学历学习期间，必修课不能有不及格记录。

4.教师资格证的学科须与报考岗位一致；教师资格证未下发者须提供教师资格证合格证明。

5.具有普通话二级乙等及以上资格（报考语文学科须二级甲等及以上）。

6.用人学校作为急需紧缺专业人员拟聘用的非师范类应届高校毕业生，须报请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同意，且在入职后一年内取得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名应聘

1.正在接受司法机关、纪检监察机关立案侦查审查的；

2.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

3.近5年内在各级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纪律行为的；

4.报考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职位；

5.有法律规定不得录取聘用的其他情形的。

**五、报名**

（一）报名采取网上报名形式

1.报考人员本人按公告要求，于2024年4月20日18：00前发送电子邮件到215755102@qq.com进行报名。报名邮件请以“姓名+岗位”的格式命名，并随邮件报送《郑州市2024招才引智--市教育局直属学校赴部分高等院校引进优秀毕业生报名表》（学校官网附件）。

2.用人单位对网上报名考生资格和基本条件进行初审，择优接洽考生，根据报考人员情况，以邮件或电话等形式告知考生现场资格确认等事项。未收到用人单位通知的报考人员不再逐一回复。通过考生收到学校通知后现场报名或资格确认时携带：

（1）《郑州市2024招才引智--市教育局直属学校赴部分高等院校引进优秀毕业生报名表》（学校官网附件）3份。（本人手写签名，粘贴好照片）；

（2）二代身份证（或有效期内的临时身份证）；

（3）学生证；

（4）《毕业生推荐表（函）》、在校期间成绩单（加盖“院〈处〉”的公章，《毕业生推荐表（函）》中已有的不需再提供）；

（5）教师资格证；

（6）普通话水平等级证；

（7）毕业生就业协议书；

（8）暂未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需毕业学校院系提供相关证明；教师资格证未下发者须提供教师资格证合格证明；

（9）其他与专业相关的获奖证书或业绩证书。

以上证书及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1套，并按以上顺序摆放。

3.考生报名时提交的相关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凡发现报考者与拟招聘岗位要求资格条件不符合的，取消其考核、聘用资格。

（二）资格审核

1.用人学校根据报名资格和基本条件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核。审查合格人员进入面试环节，审查不合格的取消报名资格。

2.资格审核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一经发现不符合招聘条件、弄虚作假或违反招聘规定的，将取消考试及聘用资格。

3.注意事项：报考人员应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关于本次招聘的公告内容，确定本人是否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的报名条件。如果本人报名时不符合报名条件，其报考资格无效，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报考人员个人承担。

（三）考试

通过资格审查的应聘人员按照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参加面试。未按要求参加的、逾期不到的，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

如遇特殊情况，无法到西南大学现场进行招聘的学校或应聘的考生，经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同意，随后也可通过线上招聘或直接到用人学校考试或到其他高校现场招聘。

 （四）签订协议

根据考试成绩，按照招聘岗位计划确定拟聘人员名单，签订就业协议。协议明确用人学校对应聘人员进行入职查询。就业协议书由用人学校拟定签订，也可使用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根据情况补充相关内容。

（五）体检、考察

1.体检由用人学校负责组织安排，参照《河南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2017年修订)》进行，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体检不合格者不予聘用。

2.根据面试成绩和体检结论，择优确定考察对象。考察由用人学校参照国家公务员招录有关标准和规定进行，考察内容主要包括德、能、勤、绩、廉等方面。

3.在体检和考察环节，因考生放弃或者体检、考察不合格造成的岗位空缺，不再递补。

**六、聘用及待遇**

（一）拟聘人员毕业后，携带就业协议书及相关证件到用人学校报到，学校进行入职查询无问题后按程序为其办理入编手续。拟聘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办理档案转递等相关手续，因个人原因无法办理的，取消聘用。

（二）新聘人员试用期一年，最低服务期三年（含试用期），服务期限内不予办理调动、辞职等手续，各项待遇按国家事业单位相关规定执行。

 （三）按照“郑州人才计划”，对新引进落户的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本科毕业生，三年内分别按每人5.4万元、3.6万元、1.8万元的标准发放生活补贴；对符合上述条件的博士、硕士和本科毕业生，在郑首次购买商品住房的，分别给予10万元、5万元、2万元购房补贴。

**七、其他事项**

（一）报考人员招聘期间请关注郑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郑州教育局网站，务必保持电话畅通，因个人原因联系不上者，视为放弃。

（二）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一经发现不符合招聘条件、弄虚作假或违反招聘规定的将取消其聘用资格。

（三）聘用人员未按规定的时限和要求办理相关人事手续的，视为自动放弃聘用资格。

（四）未尽事宜及招聘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由本次招聘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国家、河南省、郑州市有关规定执行。

**八、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71-67624132

简历投递邮箱：215755102@qq.com

学校地址：郑州市中原区伏牛路145号

附件

郑州市2024招才引智--市教育局直属学校赴部分

高等院校引进优秀毕业生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应聘岗位 |   | 所属学校 |   | 近期1寸照 片 |
| 姓 名 |  | 性别 |  | 民族 |  | 出生日期 |  |
| 籍 贯 |  | 政治面貌 |  | 身体 状况 |  |
| 身份证号 |  | 婚姻 状况 |  |
| 第一学历 |  | 第一学位 |  | 毕业院校、专业及时间 |  |
| 最高学历 |  | 最高学位 |  | 毕业院校、专业及时间 |  |
| 其他学历 |  | 其他学位 |  | 毕业院校、专业及时间 |  |
| 个人能力 | 普通话等级 |  | 教师资格与类别 |  |
| 外语语种及能力 |  | 计算机能力 |  |
| 联系方式 | 手 机 |  | 电子邮箱 |  |
| 学习经历（自高中起填写） | （按起始时间、毕业学校、专业、学历及学位顺序，可一并注明期间担任的主要职务） |
| 近5年内受过的奖励或处分 |  |
| 其他说明的情况 |     |
| 审核意见 | 审核人签 名 | 审核单位意 见 |

 1、本表（一式三份）打印后，需用钢笔或黑色签字笔手工填写，不得提交打印稿，粘贴本人近期一寸彩色照片。

2、审核未通过的审核人要注明未通过原因。